

为什么我的青春不迷茫？

文 / 大陆大法弟子

在常人中经常听到一句话，叫“谁的青春不迷茫？”这话对于曾经的我来说，也同样适用。可幸运的是，在人生中最美好的青春年华，我得到了千万年不遇的大法，走入了大法修炼。从此，我的人生被佛光普照，无限光明。

曾经的我内心脆弱又迷茫

我生长在一个幸福的三口之家。从小父母对我保护备至，望女成凤。我也乖巧听话，一直都是亲朋好友眼中的“乖乖女”、“好孩子”。从小到一路走来，没有经历过什么挫折，顺利的考入了名牌大学。但是我的内心非常感性、脆弱、依赖，简单而且幼稚，远没有一般的同龄人那样心智成熟。

在别人眼里，我读的大学是“出名”的地方，是很多人梦寐以求的地方。可是大学里的大千世界，对于我来说，却是一种迷茫。我找不到想象中象牙塔里的那种单纯，取而代之的是浓浓的社会气息。从前只知道埋头学习的我，开始了对人生的思考。理想化的我难以接受种种现实，经历的波折又让我身心俱疲。内心的敏感、脆弱，让我遇到问题不会冷静思考，不会自我调节，只会暗自伤感，钻牛角尖。我非常想在浮躁中寻找内心的真实与宁静，非常渴望自己能够达到内心平静的状态，可是似乎任何一件小事都能左右我的心情，让我不安，我感到好无助。

读书不能静心，我就听流行歌曲，看电视剧、电影，和朋友逛街、吃喝、购物……却愈发觉得空虚。别人觉得很正常的娱乐放松，却让我的内心焦虑无比，觉得都没有意义，却又找不到真正的意义。我的精神快要到了崩溃的边缘，学习成绩一落千丈。

大四考研前，爸妈来看我，坐在路边的餐馆等我。看到我走过来，都不敢认了：眼前这个穿着一身臃肿的黑衣服、发型凌乱、目光涣散、毫无生气的我，好象一个大妈啊。这哪里是他们那个漂亮可爱的女儿啊！……那些日子，没有人知道，我的内心，是多么的渴望阳光。

幸得大法 我的心灵被照亮

大学毕业前的那个冬天的一个夜晚，我走在街上，看着熙攘的人群，灯红酒绿，就觉得满眼荒凉，满目疮痍。觉得这个城市没有一点温情，只有毫无意义的喧嚣。自习室里，我在本子上一遍遍的写下“弥天大谎”这四个字，觉得自己所有美好的愿望都被无情的现实捉弄，觉得自己和这个世界都很可笑。

可是，后来有一天我走在路上的时候，心中却有一种很强烈的感觉，觉得我一定会有一条最好的路，就算经历了那么多的不如意，还是会找到值得让我坚持的东西，那一定是最美好的。就是那一瞬间的莫名的感觉，却如此坚定，直到今天都无法忘记。

不久后，我就收到了一封寄给我的真相信。当时并不知道他的身份，但冥冥之中我觉得那一定是个很特别，很美好的礼物。后来我才真正明白，那看似普普通通的一封信，为何如此珍贵：因为我得救了。

考研成绩不理想，毕业后我进入一家集团公司工作。从第一次接触真相，到真正得法，中间经历了近两年的时间。回想起来，实在不容易。工作第二年，我二十三岁，因为乳腺增生半夜睡觉经常疼醒。每年还有季节性过敏，眼睛、鼻子、咽喉奇痒无比，过敏时每天靠喷剂和眼药水维持。还有大学时候扭伤腿的后遗症，和颈椎反弓造成的胸闷、气短。年纪轻轻我就经常跑医院，拍过核磁共振、X光片、B超、彩超，吃中药西药。工作中我也非常苛求自己，追求完美，害

怕自己做不到，不懂得劳逸结合，每天上班感到度日如年，过的一点也不轻松。

终于，我第一次在电脑前打开有人发来的电子版《转法轮》，读了起来。边看书，我的手不自觉的一直挠后背和颈椎，象按摩一样。就这样坐在电脑前一下午的时间，我一点也没有觉得累！反而越读越轻松。我的眼睛是高度近视，对着电脑看这么久，眼睛也没有一点酸涩。这在以前是绝对不可能的！就算什么都不干随便上一会儿网，我都会觉得腰酸背痛，头脑发晕胀胀的，眼睛发花。过敏的症状也感觉不到了，太神奇了！而且，我已经很久没有静下心来读这么长时间的书了！我感到好开心，好充实。

师父书中的法理深深吸引了我，我象个无知的小孩，第一次懂得了师父讲的那么多道理，并且深信不疑。原来人可以升华的那么好；原来这个世界真的有衡量好、坏的标准；原来吃亏不是真正的失去；原来常人中的道德标准是滑下来的，世风日下，不能随波逐流；原来我的善良没有错！

从小到大，从来没有人告诉我要坚持善良，不怕吃亏。几乎所有的人——父母，老师，亲朋好友，都说我太善良了，这样不好，容易吃亏。要学会保护自己不要受欺负，要学会适应现在的社会，要变的聪明一点、厉害一点，对别人不能太温柔了……在他们看来这是为我好，但是我却那么不情愿接受。我的内心矛盾极了，迷茫极了，不知道自己究竟应该做一个什么样的人。成为别人眼中认为的那样吗？可是自己的性格又难以改变，不愿做违心的事。在变异的观念下，我也觉得自己不厉害，太柔弱，没本事。认为温柔善良是缺点，让我感到自卑。

师父说：“宇宙空间本来就是善良的，就是具有真、善、忍这种特性的，人生出来和宇宙是同性的。”“人要返本归真，这才是做人的真正目地”（《转法轮》）。

是师父，第一次让我坚信了善和无私是生命的天性。我明白了生命的意义是返本归真，返回我们天性的善良，同化宇宙“真、善、忍”的特性。我明白了，我离那个真正好的标准还差太远、太远，我可以升华，让自己变的更好。我也要修炼！我也能有师父！这是多么美好，多么神圣！这就是我寻寻觅觅心中所向往的正法大道啊！

从此，我的心中不再迷茫，我的生命有了方向！大法就是我心里的明灯，照亮黑暗，引领我驶向光明的彼岸。

修炼使我的身心大转变

刚学会炼功时，回到住处我就迫不及待的自己炼起来功。记得那是夏天，从来不怎么出汗的我，炼功的时候全身的汗水竟然不停的往下流。开始我还不知道是什么东西，就觉得痒痒的。炼完前四套功法，一看两脚下面有两滩水（我是光脚站在地上炼功），衣服都湿了。我从来没出过那么多汗啊！但是全身感到好舒服，好轻松，好畅快！后来连续很多次炼功都出了很多汗，我觉得自己身体变的轻盈，全身皮肤都变好了。

有时候我早晨起来炼功，炼完功去上班。下楼从小区走到街上坐公交车，路两旁都是早市摆摊卖菜的。就感觉我没费什么力气就走的飞快，太轻松了！旁边卖菜的人都不出声的看着我，我才发现是自己走路生风，让他们看到了。

以前我买衣服经常去大商场，花很多钱，觉得贵的就是好的，穿起来也很一般。后来我在路边三、五十块钱买的衣服，穿上大家都说好看，问我在哪买的。是因为我修炼了，

整个人的内在状态彻底改变了，所以不挑衣服，怎么穿都好看。修炼不久，一次工作放假回家，爸妈看我状态、气色都变好了，走路那么快，整个人精神了，都很高兴。一家人去公园，爸妈不停的给我照相，拍完了还在手机里反复的看，说照的多好！高兴之情喜形于色。这次他们又不敢认我了，但这次是因为我变好了！

修炼后，我不仅身体好了，再没吃过一粒药，心灵也得到了净化和升华。从前我经常听流行歌曲，娱乐活动就是去KTV唱歌。因为我唱歌好听，自己也很想一展歌喉。听到别人夸，心里就很满足。但每次唱完歌出来，心中又是莫名的空虚，觉得那并不是真正的快乐。修炼后，我抛弃了那些令人躁动不安、莫名伤感、想入非非的流行音乐，再也不听、不唱了。我更愿意沉浸在《普度》、《济世》和其他的大法弟子的音乐中，那种心灵的宁静与安定，从宁静中生出来的智慧，超凡脱俗，神圣而又纯净，真是妙不可言。

我是一个不太爱看书的人。从前虽然学习好，可是除了学习课本，就是看一些杂志小说，真没看过几本正经书。我又是理科生，对于许多的文化历史一概不清。修炼后，我才真正了解了中华传统文化的博大精深，我觉得自己愧为炎黄子孙！这也是中共毁灭传统文化带来的结果，我和很大一部分年轻人，甚至是年长的人们，都是受害者。当今的中国人，甚至是那些文化学者，专家教授，文人作家，有多少人真正了解什么是中华文化，中华文化的真正意义又是什么呢？文化亡则国亡，中国人，难道不可悲可怜吗？

中华文化是神传文化、半神文化，只有真正明白这一点，才能明白中华悠悠五千年文化的精髓。而历史的舞台，又是以大法为主线展开的。认识了大法，才能洞穿那纷繁复杂的历史风云，才能拨开迷雾，看见真相。我庆幸自己能够在大法中修炼，能够探索那如此广阔的世界。我把智慧网上的神传文化节目全都下载下来，越听越爱听。渐渐的，我不再象以前那么无知、浮躁、肤浅了，我的心中有法，有真相，有传统文化，自然就越来越有智慧。

从前我不太接触古诗文，也看不太懂，就算课本背过的，也没有真正理解其内涵。现在我也会写诗，写对联。我的先生（同修）是九零后，大学时他学习汉语言文学专业，会写古文。他常常写古诗，内容都是有关历史、修炼、天时地利等方面的，正气凛然。结婚时，我们自己编写了十几副对联，贴在大门和房间。婚礼现场的背景音乐，也是我们自己精心挑选的大法弟子创作的音乐。我们的婚礼很简单，却很有意义。

坚定的走在神的路上

回想几年前，初入社会的我，还在为专业、考研、工作、情感、婚姻等等烦恼忧愁，迷茫的不知何去何从。多少次我徘徊在校园，怅然若失，找不到前行的路；多少次我在电话里向不同的人倾诉，却得不到一个安心的答案；多少年我独自在外面奔波，尝尽生活的辛苦；多少次我独自在夜晚流泪，不知道如何能给自己一点关怀……

而现在，只是短短的几年时间，那些迷茫，那些苦涩，那些无望的日子，早已离我远去。我和相识多年的先生（同修）喜结圣缘，共同从事教师职业，也共同努力希望将大法的美好带给世人。是大法让我变的成熟，勇敢，坚强。我在法中重生，我的青春因大法而永恒，不再凋零。

我愿跟随师父修炼到底。用尽人间语言，也无法表达弟子对师父的感激。

《幼学琼林》笔谈：芝兰之室

文 / 刘如



【原文】

与善人交，如入芝兰之室，久而不闻其香；与恶人交，如入鲍鱼之肆，久而不闻其臭。

【注释】

- (1) 交：交往。
- (2) 芝兰：香草。
- (3) 鲍鱼：咸鱼。
- (4) 肆：店铺。

【语译参考】

和善人来往，就好像进入种满香草芝兰的花房，时间久了闻不出香气，这是因为被香气同化了，品德受熏染而变得高尚；与恶人交往，就如同进入卖咸鱼的店铺，时间长了就闻不出臭味，被臭味同化了，人也因此同样变坏了。

【读书笔谈】

这一篇，讲的就是环境对人的影响，尤其是幼儿的启蒙教育，交友与居住的环境对孩子的品德影响很大，因为小的时候，模仿能力最强，又像是一张白纸，没有形成善善恶非的道德观，接触到什么人，就会自然模仿这些人的言谈举止。一旦形成恶习，很难改正。所以中国自古非常重视幼儿的教育，这时候给孩子选择良师益友，选择民风仁厚的居住的环境，（好环境不是指富裕的环境，是道德好的环境。）就成了传统幼儿教育的一个常识和最明智的方法。

正所谓耳濡目染，孩子无法分辨善恶，最容易受影响，因此，选择居住的环境尤为重要，一旦打下良好的基

础，懂得善恶是非，长大后，他们自然能面对复杂的社会和人心，不会轻易受到不良的影响了。甚至可以做到出淤泥而不染了。这时候，就有了正确的判断了。自己就懂得什么该学，什么不该学了。所以，幼儿时期的环境和交友，要特别注意。

有人以逆境造就人而否定古人的教育观，且不说逆境是否跟道德有关，是否是一种概念，有时候不过是穷困的环境，但是穷困不等于人心不好，跟古人说的仁厚的环境还不是一个概念。即使逆境真的是指周围的人都很不善，喜欢欺负人。自己总是被人挤压，受到不公对待，如果这个人真的能够发奋有成就，也是因为，他已经是个成年人，或者因父母严格教育有了善恶是非的判断，绝对不是个幼童了，才能做到的。所以，我们看古人的思想，还要懂得主要讲的是打下好的教育的根基，注重的是开始的教育。这一点是非常明智的。

这篇课文的句子出自《孔子家语》：“是以与善人居，如入芝兰之室，久而自芳也；与恶人居，如入鲍鱼之肆，久而自臭也。”意思是说，常和品行高尚的人在一起，就像沐浴在种植芝兰散满香气的屋子里一样，时间长了自然充满香气；和品行低劣的人在一起，就像到了卖鱼的地方，时间长了就闻不到臭了，也是自然就融入到环境里了，自己也是一身臭味了，没感觉了。基本意思不变。跟“近朱者赤，近墨者黑”意思相似。

即使是成年人，也会有把握不好的时候，所以不管自己是否成年，有了经验，都要谨慎选择交友和生活的环境。人与人之间，还是会相互影响的。

【说故事时间】

里仁为美

孔子说：“里仁为美。择不处仁，焉得知（音智）？”（注1）这句话说明了择居的重要性。环境对人的影响很大，因此选择风俗仁厚的住所，不知不觉就会受到它的影响，收到潜移默化的效果。

从前孟母三迁，就是为了选择“里仁为美”的环境，使孟子在优良的环境中成长。

孟母为了教育孟子，曾经搬了三次家。孟家原住在坟地附近，耳濡目染之下，孟子常和同伴玩筑墓和祭奠的游戏，孟母认为这样不好，就搬家了。新家的旁边是屠宰场，模仿力强的孟子又玩起杀猪的游戏，孟母觉得这样的环境也不妥，又搬家了。最后搬到太庙旁，孟子又跟着进出的文官依样学起礼仪，孟母见了非常高兴，这才定居下来。

古人云：“入鲍鱼之肆，久而不闻其臭”、“近朱者赤，近墨

者黑”，在说明优良环境的重要。晋朝陶渊明《移居》诗云：“昔欲居南村，非为卜其宅。闻多素心人，乐与数朝夕。”诗中的“素心人”就是指心地善良的人。可见古时候的读书人都非常注重居住环境的择选。选的是人心，而非是否拥有豪宅，是否身份地位有多高。

（注1）译文：居住的乡里中具有仁厚的风俗，是一件美事。选择居住的地方，却不选择住在民风仁厚的乡里，怎能算是明智呢？